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Henlius Biotech, Inc.**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6)

**公告**  
**變更首席執行官**  
**提名執行董事**  
**提名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變更首席執行官**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張文傑先生(「張先生」)，因工作重心調整的原因已呈請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自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張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長、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委員。董事會謹此對張先生於任職首席執行官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卓越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董事會欣然宣佈，朱俊先生(「朱先生」)自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七日起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朱先生將作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總裁兼首席財務官進行本公司日常管理，並根據《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行使職權。

## 提名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朱先生已獲提名出任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朱先生的執行董事任期自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為止（或任期至將選舉產生下一屆董事會成員之股東大會結束時屆滿）。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委任朱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將與朱先生訂立服務協議書。朱先生將不會因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這一職位而自本公司收取任何額外酬金。有關該委任詳情之股東大會通函將會適時向股東派發。朱先生的履歷詳見附錄。

## 提名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XINGLI WANG博士（「WANG博士」）已獲提名出任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待關於《公司章程》和《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建議修訂（詳情見下文）生效後及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WANG博士的非執行董事任期自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為止（或任期至將選舉產生下一屆董事會成員之股東大會結束時屆滿）。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委任WANG博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將與WANG博士訂立服務協議書。WANG博士將不會因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這一職位而自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有關該委任詳情之股東大會通函將會適時向股東派發。WANG博士的履歷詳見附錄。

## 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由於退休原因，晏子厚先生（「晏先生」）已呈請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戰略委員會委員、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委員，自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晏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而就其辭任一事，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董事會謹此就晏先生在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宣佈，鑑於本公司實際情況，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七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決議通過對公司章程中的相關內容作出如下修訂（「建議修訂」），並提請股東大會批准該等修訂：

建議修訂前	建議修訂後
第一百一十三條 公司設董事會，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設董事長1人，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佔三分之一，且其中至少一人為會計專業人士。	第一百一十三條 公司設董事會，董事會由 <u>十一</u> 名董事組成，設董事長1人，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佔三分之一，且其中至少一人為會計專業人士。

除建議修訂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條款不變。

建議修訂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為有效。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詳情連同股東大會通告之通函。此外，董事會亦於同日決議通過、並提請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就《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相應修訂。有關修訂詳情亦將刊載於前述通函中。

代表董事會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Wenjie Zhang**

香港，2023年7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及執行董事 *Wenjie Zhang* 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啟宇先生、吳以芳先生、關曉暉女士、文德鏞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德揚先生、陳力元博士、趙國屏博士及宋瑞霖博士。

## 附錄

朱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朱俊先生，45歲，自2020年12月加入本集團，現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總裁、首席財務官，亦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等其他職務。加入本集團前，朱先生曾任上海復旦大學附屬華山醫院內科醫師，IQVIA Holdings Inc.項目經理及全球副總裁，Omnicare Clinical Research Inc.中國區總經理，上海百利佳生醫藥科技有限公司（PPC佳生中國）創始人兼首席執行官。朱先生於2001年7月獲得中國復旦大學臨床醫學學士學位，並於2018年9月獲得中國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朱先生於過往三年內概無於其他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且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連。朱先生通過其控制的Dr. JZ Limited，間接持有本公司50,000股股票。同時，朱先生通過持有本公司員工激勵平台上海果運生物技術合夥企業（有限合夥）1.36%的份額，間接持有本公司76,550股股票。除上述所披露之外，於本公告日期，朱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其他權益。

WANG博士的履歷詳情如下：

XINGLI WANG博士，60歲，現任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復星醫藥」，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復星醫藥集團」）執行總裁。WANG博士於2023年1月起任復星醫藥全球研發中心負責人、創新藥事業部聯席首席執行官。加入復星醫藥集團前，WANG博士曾任The 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澳大利亞新南威爾士大學）心血管醫學任高級講師、Baylor College of Medicine（美國貝勒醫學院）任心胸外科研究主任並獲授終身教授，Schering-Plough Corporation（原紐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SGP；於2009年併入Merck & Co., Inc.）項目醫學總監，亦於2010年10月至2022年5月期間於紐交所上市公司Novartis AG（股份代號：NVS）任職，主要歷任項目科長、全球項目臨床負責人、諾華全球藥物研發（中國）負責人及生物醫學研究院（中國）總經理等職。WANG博士擁有山東醫學院（於2000年併入山東大學）醫學學士學位及新南威爾士大學心血管內科專業博士學位。WANG博士亦持有澳大利亞執業醫師執照。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WANG博士於過往三年內概無於其他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且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連。此外，於本公告日期，WANG博士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